

中華民國110年全國語文競賽【競賽內容】修正建議表

競賽組別		
競賽項目		
建議修正事項	說明	

備註：對於110年全國語文競賽公告篇目若有建議修正事項，請填妥本表件後，於110年7月1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逕寄至教育處社教科林老師信箱（cb089126@email.chcg.gov.tw），俾利彙整報送競賽承辦單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建議人：

服務單位：

聯絡電話：